



# 美東中文學校協會

*Association of Chinese Schools*

## 第三十七屆年會

### 優良教師提名表

#### ACS Teacher's Merit Award Nomination Form

提名規則、辦法：

一、 提名學校必須是本協會的合格會員學校(已繳2009-2010年會費)

二、 辦法

若提名學校之教師在十名以內，可提名一位。

若提名學校之教師超過二十名，最多則可提名三位。

三、 申請資料

正楷填寫本提名表；字跡潦草或資料不全者，協會得不受理申請，亦不負責更正錯誤

提名學校校名

< 中文 >

< 英文 >

校長姓名

< 中文 >

< 英文 >

學校地址

聯絡電話：

e-mail：

已繳交2009-2010會費： 是 否

全校教師人數：\_\_\_\_\_

校長簽名：\_\_\_\_\_

日期：

請先查明教師資格屬實後再簽字，爾後在任何情況下若ACS查證有誤，無論何時ACS將有權行使追訴權並取消申請人之資格及收回獎狀

優良教師姓名 ( 一 ) Nominee 1

< 中文 >

< 英文 >

地址：

電話：

提名原因：

< 注意 > 優良教師提名表格須在2010年4月10日前寄出【郵戳為憑】，  
**逾期申請每位被提名教師需繳手續費\$5；如未繳手續費者恕不受理。**同時協會也不保證獎狀能趕在年會時印妥。

優良教師姓名 ( 二 ) Nominee 1

< 中文 >

< 英文 >

地址：

電話：

提名原因：

優良教師姓名 ( 三 ) Nominee 1

< 中文 >

< 英文 >

地址：

電話：

提名原因：

請將提名表格寄至：

ACS Nomination Committee

c/o Maochen Lo

4 Persimmon Dr.

Sewell, NJ 08080